

证券代码：301193

证券简称：家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7

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9,221,012.66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90,126,651.52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金 19,012,665.15 元后，2022 年度当年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171,113,986.37 元，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248,266,660.06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95,380,646.43 元，合并报表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68,969,329.12 元。根据孰低原则，本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68,969,329.12 元。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和考虑股东回报，并结合公司现金流量情况，拟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进行分配，合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36,000,000.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92,000,000.00 股。本次利润分

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二、 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 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均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相关分红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有利于股东实现回报，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是基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同时考虑公司资本公积金较为充足，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发展阶段和股本规模相对较小的情况，为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增强股票流动性，并充分考虑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兼顾股东回报与公司发展，在保

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作出的恰当决定，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我们一致同意《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须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2日